

國立和美實驗學校

114 學年度「正向行為支持委員會」委員名單

說明：

一、 任期：114.8.31-115.8.31

二、 成員

1. 當然委員：學校行政人員代表 6 人：校長、各處室主管。

校長為召集人，實輔主任為執行秘書。

2. 學校行政代表：教學組長、生輔組長、輔導組長。

3. 相關專業人員代表-臨床心理師、社會工作師。

4. 家長代表：家長會推舉 1 人。

5. 各學部委員：現任各學部教師 1 人，共 4 人，名單如下：

國小部-黃○穗教師

國中部-黃○雅教師

高職部-石○資教師

高中部-蔡○霓教師

6. 正向行為支持工作小組代表 2 人。

114.8.31